

德国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 及其法律图书馆

田建设 译 (中国社科院图书馆法学分馆)

【摘要】本文介绍了德国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及其法律图书馆等情况,以及横向馆际联合及其法律图书馆的有关图书收藏、编目、目录整理,它对我国法律图书馆工作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关键词】德国马普学会研究所 法律图书馆

一、作为研究所研究中心的图书馆^①

图书馆是科学研究工作必不可少的重要考察基地,它是进行科学与试验的一个巨大知识仓库。所收藏的参考图书对法律科学的实验来说是非常重要的工具,它同时也是展示法律科学的舞台。法学家们在努力去寻找全世界馆藏的法律图书,因为它们的内容中包括了一个国家或世界有关法律条文、研究性论文、司法审判制度的发展。该本研究所图书馆的工作主要是针对外国与国际私法方面的研究领域来展开自己的文献收集和保管,并试图建立与完善一个类似于天文数字的文献收藏范围;当然,这也只能是相对于每一件联邦德国领域内的出版物来说。

马普学会^②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提供特别

昂贵的设备与工具来为马普研究所专业法学研究人员及研究所之外的专业司法人员提供利用而被著称,这需要付出巨大的经费支持;但是马普学会仍然尽力去维护自己目前所拥有的六个法学类的专业图书馆,力图使它们成为在联邦境内最好的专门法学文献中心。这其中当然包括目前设在北部德国汉堡州的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图书馆。这个馆是目前世界上各国与国际私法研究领域方面唯一的私法学专门图书馆。目前,马普学会所拥有的几个法律研究型图书馆在统一协调的基础上分别组成为不同的分散型业务管理系统,除汉堡的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之外,其他独立的几个图书馆分别是:设在海德堡的外国公法与国际法图书馆、外国与国际刑法图书馆、设在法兰克福的欧洲法律史图书馆、设在慕尼黑的外国与国际专利著作权竞争法研究所和社会保障法的两个研究所图书馆。^③

洲历史研究所、外国与国际专利-竞争法研究所、外国与国际社会保障法研究所、国际环境法研究所(哈勒)。

^③ 马普研究所部分法律图书馆简况:

(1) 外国与国际公法研究所图书馆。馆址在海德堡市, 成立于1924年。现有藏书39万册, 订阅期刊4530种。年经费130万马克。馆内拥有高级研究人员2名、中

^① 本文出自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指南第四章《研究所图书馆文献发展》的部分内容。译者2003年1月至5月曾在该图书馆从事《法律图书馆与信息》研究项目, 期间得到了该所图书馆前任馆长A. Lansky先生和中国法专家F. Muenzel教授的帮助与指导, 现将该文简略翻译, 特此向上述二位德国专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② 马克思-普郎克科学促进会 Max-Planck-Gesellschaft zur Foerderung der Wissenschaft (简称: 马普学会) 创立于1911年的威廉皇帝科学促进会, 1948年重建并改名至今。该学会是目前世界上著名的学术研究科学促进机构, 下设各类学科的研究所52个, 主要分布于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以及基础学科的研究领域。该学会下属共有7个法律学科的研究所, 它们是: 外国公法与国际法研究所、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欧

马普学会研究所的各法律研究型图书馆作为具有特色的学术性图书馆形成一个统一体,这是人们对它理解的一致评价。比如:在马普学会的法律研究所中,设在海德堡的外国与国际公法图书馆是德国境内的第二大法律图书馆,而汉堡的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图书馆是第三大专业图书馆,它们内容丰富的公法与私法文献是在联邦政府的财政支持下取得的,它已经成为人们在进行本专业法律研究的前期工作中能够成功获取更多意外收获的信息宝库。除它之外,作为德国境内最大的法律图书馆还应是指设在卡尔斯鲁厄的联邦最高法院的法律图书馆。

作为汉堡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图书馆,它目前所拥有的收藏范围,还不可能对远及全世界每个角落的外国私法出版文献都能获取到,它目前无法达到像美国所拥有的法律图书馆那样,如:哈佛法学院图书馆或美国国会图书馆法律分馆,能最大限度、更详尽的占有各国私法图书的巨大收藏量。由于馆舍上的原因,它目前的现状只能对各

级6名、初级10名。目前是AjBD、DGD、IALL协会的成员。

(2) 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图书馆。馆址在汉堡市,建于1926年,现有藏书32万册,订阅期刊2044种。年经费130万马克。馆内拥有高级研究人员2名、中级10名、初级6名。目前是AjBD、ASpB、IALL协会的成员。

(3) 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图书馆。馆址在佛莱堡市,建于1938年,藏书27万册与200幅胶片。订阅期刊2100种。年经费73万马克。拥有高级研究人员1名、中级4名、初级4名。目前是AjBD、ASpB协会成员。

(4) 欧洲法律史研究所图书馆。馆址在法兰克福,建于1964年。现有藏书18万册。缩微胶片6万幅。订阅专业期刊260种与综合性期刊280种,年经费67万马克,拥有中级研究人员8名,初级3名。目前是AjBD、DBV、IFLA、LIBEB协会的成员。

(5) 外国与国际专利-著作权-竞争法研究所图书馆。馆址在慕尼黑市,建立于1952年,现有藏书10万册,订阅报刊677种,年经费46万马克。拥有高级研究人员1名、中级3名、初级3名。目前是AjBD、ASpB、DGD、FID协会的成员。

(6) 外国与国际社会保障法研究所图书馆。馆址在海德堡市,建立于1976年,现有藏书5万册,订阅期刊320种。年经费20万马克。拥有中级研究人员2名、初级2名。目前是AjBD协会组织成员。

类文献做到最大限度的精选地步。

我们可以从以下该馆所拥有的统计数字中明白它所发挥的有限作用:

(1) 作为马普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图书馆,它成为一个“比较法文献中心”,每年大约能接待来自世界各地的访问读者与考察者达1700多人,流通的图书量达到13000册,平均每个工作日的出借率约达50多册。

(2) 作为马普学会,为了推进该研究所研究工作所需要的文献量而每年支付图书馆130万马克的经费支持。

(3) 作为图书馆,每年大约要购进1万余册法律图书,2000种稳定的法律期刊,以达到现在馆藏保持在34万册藏书与3.8万张缩微胶片的规模。

(4) 作为图书馆,目前配备有18个工作人员来完成在文献采选、购置、提供编目与利用过程中的排架准备等方面的利用服务工作。

上述数字表明,马普法律研究所始终将图书馆是作为基础研究工具来维护的,这也是基于自己稳定的研究方向和研究目标。而设立“法学中心图书馆”的目的最终是为了外国与国际私法文献能在德国境内科学有效的收藏和利用,以保证本国法律科学在开展基础性研究工作时的根本需要。法律研究所本身以图书馆为中心纽带来展开对专业文献的协调联合工作。例如:关于组织联邦德国全部图书馆共同形成一个整体,根据研究所的研究方向来确立该研究所在法学学科研究领域中所应占有的详尽文献目标量,通过与境内其他图书馆之间的合作来实现对专业文献的查询保障。其中显著的范例是对有关期刊目录的联合编目工作,在研究所图书馆的努力下实现了与(EDV)西南德国图书馆联合会共同开发数据库的链接,这个数据库分属于本地区内的4个不同类型图书馆

之间的一个联合馆际协作成果。

二、图书馆的建馆与发展

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早期是建立在柏林市附近的一个废墟上——它与其在一年前创立的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公法研究所作为新建立的两个研究所，当时为减轻财政负担在建立初期两馆曾经合并在一起。当时两个图书馆以最大的可能性来互相补充两者之间在扩大图书馆藏书方面的维护。由于当时德国法学研究工作的急迫需求，进而大大推动和有利于这两个图书馆当时的基础性建设工作。作为那时早期的德国研究科学会中的一些先行者们，对于设在柏林的这两个研究所图书馆在购置与保存下来许多珍贵的原始文献方面起到了很大作用。

可惜，原有柏林的馆舍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轰炸中完全毁灭，后来的馆藏是本研究所于1944年迁往蒂宾根（巴登符腾堡州）时确立的。随后，该馆又随研究所于1956年迁入设在汉堡的研究所新落成的科研楼。那时图书馆已经收集并整理了大约9万册法律类藏书，1979年图书馆扩大了它原来的老式双栋楼并补建了一个新的书库。目前，汉堡研究所的建筑在外型上类似于一栋教堂；人们进入书库查找需要的法律图书，是通过一个“交叉的工字通道”进入存放不同内容的法律书库，以便于寻找与区分不同部门与国家的专业图书。在这栋带有仿古色彩的建筑中，能够使人感到如同在一种具有很深哲理精神的环境中去漫步；三个大型藏书库坐落在研究所办公楼中心工作区的地下三层之中，其上面第四层为开放式的接待厅与客房，第五层做为会议厅。

作为一个研究所的图书馆真正获得迅速发展良好条件是在最近25年才开始的，它取得的成绩在这个学科领域中被人们称誉的事实如下：1970年时它大约购进了4000册德国与外国法律专业著作与工具书，还有

与之相同内容的1400种专业杂志；1995年则购进了大约9000册图书，约2000种相同内容的连续性出版物和期刊。1980年之中平均有3400位客人来图书馆访问并开展研究工作；1995年访问量达到13000人次。特别值得赞扬的是图书馆全体职员的工作量在效率上并没有因为减少了自己的员工而受到影响，在图书馆内部对一般性员工的精减和本身服务层次的分开并未影响到图书馆日常业务工作的进行。

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图书馆始终以一个优秀的团体优势去完成更多的任务，它利用自己目前拥有的电子数据处理技术的优势在工作中使自己变得日益完善。从1992年图书馆开始实施的利用电子数据手段来实现图书馆纸质卡片信息转换为以电子数据处理信息为主，进而实现了它在信息技术领域方面的历史性转折。

现在的研究所图书馆与马普学会设在其他地区的另外三个法律图书馆、西南德国图书馆协会作为一个联合体在互联网上结合成为共同的文献信息利用体系，它们以汉堡的研究所图书馆为信息中心，以研究所必需的专业信息资源为基础，实现了一种在题录上达到一致的电子检索系统。汉堡研究所图书馆的电子数据中心负责该系统编制中50%的信息，为西部和全国提供专门文献目录的数据信息服务。这些电子化的数据对于其他部门的使用者来说有极大的益处，目前它的缺陷只是其法学文献并没有完全按照字母方式来排列或更方便的提供网络查找方面的语言来实现利用，在网络上的目录使用还受到一定的技术限制。除此之外，作为来自其他领域方面的信息利用者不仅能通过公共通道系统获得有关数据，而且通过电话、社团、地区系统、标号藏书、参考注释、稀有文字、ISBN、ISSN等表现形式或出版社年代在计算机屏幕上都可以进行查询，在公

共网络上大多数使用者都希望能更方便地实现多种形式的查询可能。除计算机查询外,在图书馆内部还可以通过1992年以前图书馆形成的“老式”提录方式来查找,为便于个别人所习惯使用的查询方法来解决查询困难。图书馆希望尽快能把自1994年以前的旧题录转换、复制为电子文本,这个计划在图书馆最近几年中将很快得到实现。

德国西南图书馆协会(EDV)也在不断加强其内部数据处理平台与CD-ROM的技术形式来保持它的收藏和创造一个新的未来。在不久的将来,科学家们将实现在他们个人PC机里查询文献就如同在图书馆书库中一样,这样可以方便查询已经作为数据平台来提供出数据文本的服务。图书馆将真正成为一个没有围墙的设置机构,时刻可以为法学研究者提供虚拟文献服务。

三、图书馆文献收集

为了满足研究所科研任务的需要,图书馆在评价收藏文献的范围上以选择外国与国际私法、经济与诉讼法、比较民法制度、以及相关领域内近乎世界范围内的所有出版物为主。值得图书馆自豪的是自己拥有的特别丰富的拉丁美洲、非洲与伊斯兰国家的法律藏书,此外它还作为一个在整个欧洲范围内的私法学科领域的专业图书馆中心而存在。这里收藏有包括各类型图书馆范围内所必备的一般性资料及参考工具书,国家级图书馆目录和稀有语种参考资料,邻国出版的涉及国际法、公法、法律方法学与法历史学、经济、社会科学研究领域的部分专业出版物。图书馆的所有藏书都按照不同法系的国家顺序中不同法学部门来划分排列,读者通过对不同国家的分布排架对文献一目了然。

在图书馆内的两个大阅览室中读者可以查阅自己研究工作需要的重要综合性参

考工具书。这里包括普通的百科全书、图集、检索性期刊、法律与判例汇编、手册与司法注释、研究所的公共出版物、图书馆的目录、其他图书馆的目录印刷物、各类词典。对于本所图书馆订购的所有专业期刊则按照字母与内容排列在一起,对本星期内到馆的现刊可随时在报刊阅览室内查看,如果利用者需要查找本年度的所有期刊,须经批准方可进入保管期刊库内调阅本年度内的现行期刊,每年年终时所有期刊将被按年装订成册,按国别与学科部门分别收入在总书库中,同专业图书排列在一起。

四、图书馆检索

欲了解图书馆现存的藏品只能借助于图书馆编制的登录目录体系。在专门设立的图书馆目录大厅中,你可以查到所需的期刊目录与普鲁士早期出版物的所有标题目录卡片,图书馆员同时也提供这里的目录指引服务,读者通过放置在目录大厅的全套分类目录(同样也提供有标题),指引读者按标题卡片的顺序在书库中查找同样顺序排列的藏书,这套目录系统的索引被单独放置在不同的书库中,这些详细的目录与索引在编制时结合了法学的理论体系与对象特征,在此基础上制订与编辑出这套目录体系。这个文献分类方法与系统的基础结构部分早在战前时期就确立出来了并慢慢演进到今天,它随着法律学科的不断发展和小心翼翼的修改与变化着。如果现在想要对分类体系做些较大的改变是被图书馆自身所禁止的。图书馆目前正在考虑对以前旧文献系统的建立采用当时手工编写与后来提供出的新标号相结合的背景下来编制新的目录系统将是可行的:不仅目录而且还有许多旧的图书将采用新的编排,以利于系统性整理所有的专业文献。目的是:把书准确地编入目录系统中,能够使人不仅仅通过标题,还可以通过目录系统得到其他方面的问题解答。例

如：早期佛兰德时代的一部关于宪法分解方面的著作、对于比利时家庭法中涉及比利时宪法文本的资料汇编等。

按字母排列卡片目录主要涉及自 1992 年以前出版的更多旧出版物。新的出版物将以汉堡与西南德国图书馆协会的框架下形成的图书馆信息系统 (BIS) 中得到运行的保证；同时还有作为其它四个马普学会法学研究所图书馆的联合体在发挥保证作用，通过 (EDV) 在线进行处理的方法实现与科学研究图书馆中的字母排列目录而编制统一的登录互相结合。这些数据的形式通过一个 (OPAC) 公共通道下的电子目录在研究所规定的范围内提供查询，最终这种用字母排列规则表达出来的目录将会在新的编制表格方法利用时被体现出来，然后被放置在 1992 年设立的目录大厅的计算机中提供读者使用。这个系统电子目录将在一定的时间内被印刷成纸质目录提供出来供检索。

目前图书馆大约有十三万张的卡片目录，它是由 1991 年确定的一个图书馆 (EDV) 导言来引导，在按照时间顺序回溯转换的数据处理形式中以一个《电子目录》的方式提供帮助，在图书馆内通过一个适合各种检索方式来利用的公共通道 (OPAC) 进行查询。

五、图书馆的利用

作为研究所图书馆首先在网上为所内科学研究工作人员服务，该所人员可以在 24 小时全天候时间内随意支配图书馆内的收藏文献。所外的读者则需经过一定程序得到批准，需要提供指明性文件，证明所需要的法律文献在其它图书馆无法提供或没有。对于准备博士论文的研究者则通过出示他的写作方案并说明需要图书馆提供服务的理由，并经在本所任职的导师个人的推荐，可有限使用馆内文献。在短期或长年的图书馆服务对象中，除长期协议所规定的读者外，包括部分短期来访的客人，每年大约固定有

1700 多位有兴趣的读者接受图书馆的服务。其中许多研究者来自外国，大多数读者常常围绕图书馆现有文献中涉及欧洲范围的利用领域。访问图书馆的客人来自世界五大洲大约 40 多个国家。对所有读者来说图书馆提供的利用是免费的。客人们将在两个大阅览室中设有的 65 个阅读座位中工作与研究。在图书馆设立的报刊阅览室里有 12 天之内图书馆订购与受赠的来自德国国内与外国的日报和报刊，它们按当天的顺序排列在报刊架上。

图书馆为读者还提供额外的书面与口头的咨询答复。询问的范围可以从简单的问题到相当困难的问题，例如：对一个土耳其缩写语词典翻译为德文方面的请求？哪个海洋工作法律保护规定中有关合理旗帜悬挂规定存在于否和案件？对于一些未能答复的问题，例如：一个许多引用中据称为意大利某专家使用的被称为 DITO 的文件？馆员也将尽力给以答复。图书馆对网上发送来请求提供服务的要求——在不违反规定的原则下给予有偿提供服务。对博士申请者可以分别提供全面的相关专业论文、判例与法律文献信息的服务。馆里同时还向许多大学研究所与律师分别提供利用服务。对于这种服务图书馆常常采取邀请博士申请者们围绕“相关文献整理”或聘请职业律师来详尽叙述他们的“法律事务”需求范围，在文献所需的促动下去开发外国法文献与本国法文献，从而确立与提供有关《法律信息与文献在德国法学研究》中的内容，这种终端式服务是收取复印成本的。通常图书馆会以亲切的态度来对待每一位读者的问题，在自己答复之前对全部问题加以提示和限制，并在许可的范围内提供给读者。许多学者在科学研究时常常发现他所需要的专业图书在研究所与其他图书馆能够提供帮助时表现出兴奋与感谢，他们将自己的研究归功于图书

馆的功劳。例如国际私法方面的老专家评价：马克斯普朗学会研究所图书馆在汉堡提供的是专业稀有文献，汉堡马普所那里提供的文献数量方面相对于全部所求的专业文献提供具有指导意义的帮助……。这里的馆藏文献适合于作为一个国际性研究所的特性，遗憾的只是作为一个实行开架服务的图书馆，目前还无法联合其它馆开展馆际之间的流通借阅。

图书馆一直在不断找寻与合作同自己相适应的一个公共对话平台，能更多的展开和扩大对国内与外国文献数据库的获取，比如购进 Juris 数据库、celex 数据库、lexis 数据库，这些数据库连接在图书馆的一个 CD-ROM 平台中提供利用，此外对类似 Lese 与 koprer 的数据还通过缩微胶片的制作方式来达到对不同使用者提出的查找范围需要。图书馆中设置有各种复制文献的现代化工具供读者方便使用。

六、图书馆对外协作

开展在相同服务范围内同其他图书馆的联合与协作，是利用者对研究所图书馆能更广泛提供信息服务的最大要求，这包括与国内、国外其他类型或同样类型图书馆的文献收藏方面的利用合作。特别是作为长期以来本馆与德国法律图书馆与文献科学学会 (AjBD)、国际法律图书馆协会 (IALL) 多年来所开展的学术交流活动的；还有与德国图书馆研究所法律委员会 (DBI)、德国图书馆协会 (DBV) 之间开展的广泛合作关系。该研究所科学研究型图书馆始终都是作为其各组织中的核心成员而存在。在国际、国内相同领域中本馆具有极高的学术声誉，一直处在该领域权威位置的工作中。^①

^① 文中涉及的专业协会名称：

AjBD — 法律图书馆与信息工作者协会
Arbeitsgemeinschaft für juristisches Bibliotheks- und Dokumentationswesen.

ASpD — 专门图书馆协会 Arbeitsgemeinschaft der spezialbibliotheken.

在积极参与图书馆业务的一系列协作活动中，研究所图书馆还积极发挥它在德国图书馆研究事业中的力量，负责领导与通报几十年来现存的《德国北方德国目录中心》在汉堡的编辑，并参加在柏林主办的通报本地区馆藏期刊定期数据库的整理工作。除此之外，图书馆同时负责维护一个它领导的自 1992 年成立至今的西南地区图书馆联合组织。在这些合作之外，图书馆还通过交换关系广泛联系许多国内和外国图书馆来共同开展一些共性的工作，特别是与其它马普研究所法律图书馆的业务合作，最终在比较法与国际私法研究文献领域通过合作取得了文献共享工作的成绩，更好的发挥出了图书馆在研究工作中的重要核心作用。在馆内读者可以与德国境内或境外图书馆针对法律文献查找并获得帮助，甚至可以在汉堡地区的各类图书馆中直接取得联系与帮助。在这里只需要十分钟的路程就可以方便到达汉堡大学法学院图书馆与联邦经济研究所的图书馆，提出你所需的文献服务。作为典型的协作关系馆，研究型图书馆不仅对国家或大学图书馆提供帮助；同时也得到这些图书馆的帮助。

七、图书馆的出版物

图书馆的利用指南和图书馆工作人员会引导你非常轻松的用德语或英语来走入图书馆庞大的文献分布中。你可以通过图书馆编制的一个指南性目录文献数据库来提供利用（它通过研究所的公共平台通道来实

DBV — 德国图书馆协会 Deutscher Bibliotheksverband.

DGD — 德国文献学协会 Deutsche Gesellschaft für Dokumentation.

FID — 国际文献协会 Internationaler Dokumentationsverband.

IALL — 国际法律图书馆协会 International African Law Association.

IFLA — 国际图书馆员协会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s.

现)。在不同的专门题目下,自1992年以来的文献都详尽的收入到这个简短的结构本中。每隔四年图书馆都要更新一个新的版本目录与索引。所有《图书馆的购书》按照字母排列的规则与方式被积累起来,然后按年度发送给研究者和读者,它将作为法律科学研究合作者之间进行信息交流的一种重要交换方式。对于本研究所发表的论文和交付国内、国外发表的论文,作为研究所的图书馆都将收集总汇,负责出版发行,并作为与国内、外法律图书馆之间的交换出版物方式寄送。与此同时,图书馆还负责整理研究所《现行期刊订阅目录》,作为信息服务方面的现存出版物收藏在图书馆内。其他方面,研究所图书馆还负责实施《1953年——54年关于图书馆发展项目的计划》中规定的《法律科学期刊与连续出版物(VRZS)挑选图书馆与联邦德国目录》落实工作,提供关于图书馆年度内详尽的专业信息源整理编辑工作,负责汇集与提供全部年间的文献索引。这个以编年体形式编辑的连续出版物同时也反映和记录了研究所图书馆发展历程与事件。

八、法律文献的开发

科学研究图书馆员们在研究所的重要工作职责在于帮助读者提供在法律文献编制目录方面的工作,它是唯一的实现对各类读者提供专业知识的有效途径和评价图书馆员业绩的尺度。这里它首先需要清除目前存在的大量信息垃圾,根据本研究所学科范围与研究问题的特点来不断扩大对当前所需的文献需求,例如:涉及第三世界法律文献与发展中国家法律文献方面的大量文献索引还未能详尽整理。此外,图书馆应该持续性的不段扩大自己针对于某一个国家之外更加广泛的各国法律图书馆馆藏文献的指南性专业出版物目录的收集,这对法律科学来说,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所以本

所图书馆计划将目前还处于开发过程中的一些发展中国家的法律文献目录与注释文献中所存在的不足给以补充,逐步加强对未来所涉及到的国家及国际私法方面的相关目录与其他参考工具(其中包括信息领域的法律与行政部门科学方面)开展进一步的重点加工与整理。使其能更加完善目前图书馆所拥有的巨大文献目录体系,使它成为专业文献检索工具中不可缺少的重要工具,使读者在研究过程中能更有效的来利用这个工具,能在研究型图书馆中寻找自己所需的宝贵文献信息。

图书馆作为法学研究工作中的一个有力助手,首先在于自己的文献目录能尽量反映与表现自己丰富的馆藏内容,能通过目录对现存图书馆文献作出详尽性的分析。在基础目录上进一步编制完善出涉及国际私法学文献的专门目录领域方面的工作思路,使查询范围在原来德文版基础上再增加与扩大到现在的英文版新书文献查询。对于出版物中的综合性法学著作、期刊与期刊内容方面的提要性目录,在经过详尽的处理后将尽快提供给读者,使读者在本所图书馆能够得到充分的、有价值的查询结果。例如:参照美国法律图书馆协会1993年以来编辑的一本非常有名的《图书馆法律专题目录》,来进一步改善和增加本研究所图书馆在法学信息报道方式与内容方面的不足。

在现实中图书馆也经常开展有关热点法律问题的研究报道,例如:近些年来许多咨询的法律问题均集中在对法国法律的疑问方面,图书馆针对此类问题将多年内的咨询材料整理出来,制定出一个读者参考目录,其中大约涉及有4000多件法文文献与相关的德语出版物,这些内容涉及到法律领域中现存共同适度关系。图书馆将其此类全部有关的专业文献进行重点评定之后加以整理并充分报道出来。对于其中有些不同

形式的区别、性质或完整性交叉的法国法律文件在德语出版物中所包含的内容也给予了附加整理说明。除此之外,图书馆还利用研究所自身所具有的数字化系统中的技术和文献优势来开展同境内其它大型图书馆中拥有的相关法律文献数据库之间实现链接,在尽可能的情况下侧重于对所有相关的外国法律信息进行电子虚拟化的全方位开发与利用。^①

附注:本文依据《马普学会外国与国际私法研究所指南》第四章《研究所图书馆文献发展》的内容翻译。译者曾于2003年在该所图书馆进修德国法律图书馆与信息项目,在德期间得到了该研究所图书馆前馆长 A.Lasky 先生和中国法专家 F.Muehle 教授的帮助与指导,在此特向二位德国专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① 该研究所图书馆目前网址为:
<http://www.mpipri-hh.mpg.de/>.